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于2024年12月19日10点0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6日以通讯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谌俊宇先生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向子公司物翌实业(上海)有限公司增资4,000万元人民币，增资后物翌实业(上海)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4,000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。

2、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子公司郴州领好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郴州领好”)拟向参股公司郴州领武矿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领武矿业”)增资7700万元人民币，增资前郴州领好拥有领武矿业49%股权，增资后郴州领好将拥有领武矿业70%股权。领武矿业将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，纳入合并报表范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1)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2月19日